

证券代码：600321

证券简称：正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7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退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对销售下列自产货物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以三剩物、次小薪材和农作物秸秆等三类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生产的木（竹、秸秆）纤维板、木（竹、秸秆）刨花板、细木工板、活性炭、栲胶、水解酒精、炭棒；以沙柳为原料生产的箱板纸。

近日，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鸿腾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腾源”）收到所属2021年度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款2,342,096.39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鸿腾源将上述收到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退税款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2021年度当期损益，将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19日